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444092101C001 第 1 页 共 13 页

委托单位 北京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德仁务中街村 521 号

受测单位 北京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德仁务中街村 521 号

检测类别 焚烧炉废气

检测目的 委托检测

编制:

王雅茹

审核:

郑书敏

签发:

徐武颖

签发日期:

2023/09/22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北京有限公司



采样日期: 2023 年 09 月 15 日

检测日期: 2023 年 09 月 15 日~2023 年 09 月 22 日

查询码: No.16710C9C64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30444092101C001

第 2 页 共 13 页

1. 检测地点:

CTI 实验室 北京市大兴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99号21幢。

2. 检测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及报告骑缝章无效。

3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5. 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及检测目的负责。

6. 检测目的为自测的报告不能应用于环境管理用途。

7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8. 未经CTI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
9. 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10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
11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1

第 3 页 共 13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	
检测类别	采样点	样品状态	采样日期	采样方式
焚烧炉废气	1#焚烧炉废气排口	完好	2023-09-15	连续

表 2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检测结果					额定功率 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1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颗粒物 BJP82924004	排放浓度 mg/m ³			<1.0	/	82	生活垃圾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		<0.9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		<0.12				
	氯化氢 BJP82924003	排放浓度 mg/m ³			4.4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		4.2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		0.52				
烟气黑度 BJP82924002	林格曼, 级				<1				
点位	检测项目	大气压 kPa	截面积 m ²	含氧量%	含湿量%	基准含氧量%	标干烟气流量 m ³ /h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温度℃
1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颗粒物 氯化氢	100.84	5.3913	10.4	21.4	11	120177	12.9	170.8

备注: 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1

第 4 页 共 13 页

采样点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	额定功率 t/h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	
		采样时间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		第四次
1# 焚烧炉废气排口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 mg/m ³	28	31	38	51	/	82	生活垃圾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9	30	39	41			
		排放速率 kg/h	3.4	3.7	4.6	6.1			
	测定均值	排放浓度 mg/m ³	37	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5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44						
	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 mg/m ³	<3	<3	<3	<3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3	<3	<3	<2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0.4	<0.4	<0.4	<0.4			
	测定均值	排放浓度 mg/m ³	<3	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3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0.4						
	一氧化碳	排放浓度 mg/m ³	<20	<20	<20	<20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0	<19	<20	<16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2.4	<2.4	<2.4	<2.4			
	测定均值	排放浓度 mg/m ³	<20	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19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2.4						

备注：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

点位	检测项目	大气压 kPa	截面积 m ²	含氧量 %	含湿量 %	基准含氧量 %	标干烟气流量 m ³ /h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温度 °C
1#焚烧炉废气排口	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一氧化碳	100.84	5.3913	10.4	21.4	11	120177	12.9	170.8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1

第 5 页 共 13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 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1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铊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6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3×10 ⁻⁵	/	82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2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7×10 ⁻⁶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7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8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		
	锑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6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⁶			
	锑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7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⁶			
	锑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8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⁶			
	铬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6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2×10 ⁻³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2×10 ⁻⁴			
	铬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7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3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3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⁵			
铬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8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3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3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4×10 ⁻⁵				
锰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6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3.5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2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4.5×10 ⁻⁵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1

第 6 页 共 13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 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1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锰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7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⁵	/	82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6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9×10 ⁻⁶			
	锰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8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9×10 ⁻⁶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6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4×10 ⁻⁵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7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8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6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2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0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2.8×10 ⁻⁶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7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8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		
铅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6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	
铅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7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1

第 7 页 共 13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 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1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铅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8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/	82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6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7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8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6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1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2×10 ⁻⁶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7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8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		
	镍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6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6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6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8×10 ⁻⁵			
镍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7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1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9×10 ⁻⁵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⁵				
镍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8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1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1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⁵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1

第 8 页 共 13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 率(t/h)	排气 筒高 度 m	燃 料
1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16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4×10 ⁻⁵	/	82	生活 垃 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2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3.1×10 ⁻⁶		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17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×10 ⁻⁶		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18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×10 ⁻⁶			
	均值		排放浓度 mg/m ³	1.3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2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7×10 ⁻⁶			
	铈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16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7×10 ⁻³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5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3.5×10 ⁻⁴			
	铈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17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6×10 ⁻⁵			
	铈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18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7×10 ⁻⁵			
	均值		排放浓度 mg/m ³	1.2×10 ⁻³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2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6×10 ⁻⁴			
汞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3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3×10 ⁻³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3.2×10 ⁻⁴				
汞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4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3×10 ⁻³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3.1×10 ⁻⁴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1

第 9 页 共 13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 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1#焚烧炉 废气排口	汞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15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/	82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4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.3×10 ⁻⁴			
	均值	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3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.2×10 ⁻⁴			

备注: 1、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

2、“□”表示该项目结果为各组分检测结果之和, 当组分物质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时, 以排放浓度的二分之一参与合计计算。

点位	检测项目	频次	大气压 kPa	截面积 m ²	含氧量%	含湿量%	基准含氧量%	标干烟 气流量 m ³ /h	烟气流 速 m/s	烟气温 度℃
1# 焚烧 炉 废 气 排 口	镉及其化合物	第 1 次	100.81	5.3913	10.2	22.1	11	128932	14.0	171.5
	铊及其化合物									
	锑及其化合物									
	砷及其化合物	第 2 次	100.75	5.3913	10.2	21.9	11	124531	13.1	159.2
	铅及其化合物									
	铬及其化合物									
	钴及其化合物	第 3 次	100.70	5.3913	10.5	20.5	11	132044	14.0	170.2
	铜及其化合物									
	锰及其化合物									
镍及其化合物										
汞及其化合物						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1

第 10 页 共 13 页

表 4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编号
焚烧炉废气	铊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08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EDD46JL23201
	铋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EDD46JL23201
	汞及其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(暂行) HJ 543-2009	0.0025 mg/m ³	测汞仪 TTE20152405
	铬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3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EDD46JL23201
	锰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7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EDD46JL23201
	铜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EDD46JL23201
	钴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08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EDD46JL23201
	铅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EDD46JL23201
	砷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EDD46JL23201
	镉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08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EDD46JL23201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1

第 11 页 共 13 页

表 4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编号
焚烧炉废气	镍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1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EDD46JL23201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/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EDD46JL23201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 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 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/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EDD46JL23201
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 mg/m ³	电子天平 TTE20181096
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非分散 红外吸收法 HJ 629-2011	3 mg/m ³	大流量低浓度烟尘 气测试仪 TTE20211990 便携式红外气体分 析仪 TTE20176126
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3 mg/m ³	大流量低浓度烟尘 气测试仪 TTE20211990 便携式红外气体分 析仪 TTE20176126
	一氧化碳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色散红外吸收法 HJ/T 44-1999	20 mg/m ³	大流量低浓度烟尘 气测试仪 TTE20211990 便携式红外气体分 析仪 TTE20176126
	氯化氢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硝酸银容量法 HJ 548-2016	2 mg/m ³	滴定管 DDG-25-03 DDG-5-01 DDG-50-1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1

第 12 页 共 13 页

表 4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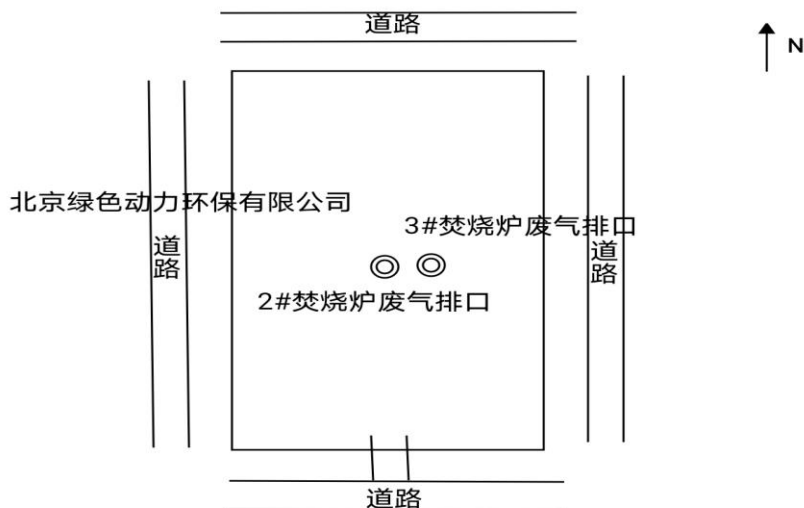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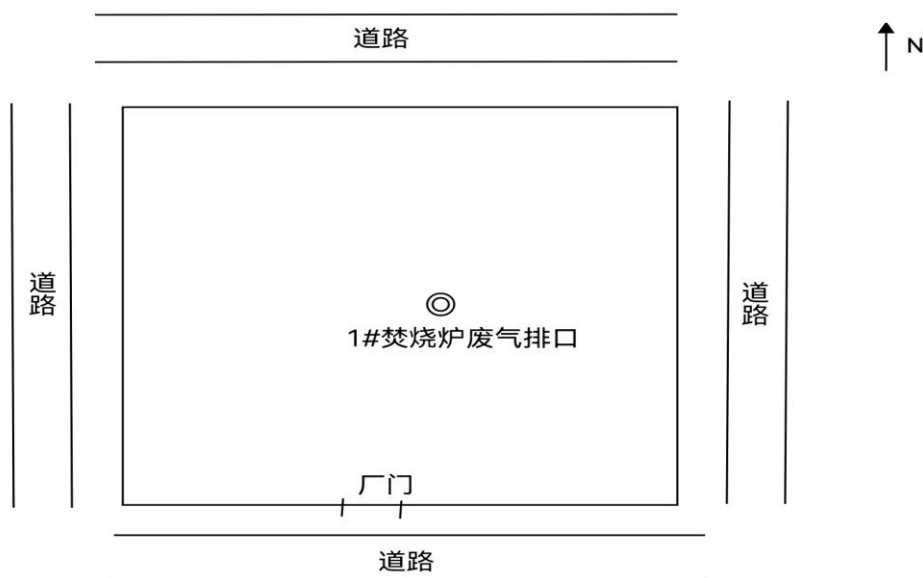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 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编号
焚烧炉废气	烟气黑度	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/T 398-2007	/	林格曼烟气浓度图 TTE20182105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附：检测布点图

A2230444092101C001

第 13 页 共 13 页



说明：◎焚烧炉废气采样点

报告结束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444092101C002 第 1 页 共 8 页

委托单位 北京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德仁务中街村 521 号

受测单位 北京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德仁务中街村 521 号

检测类别 焚烧炉废气

检测目的 委托检测

编制:

王雅茹

审核:

郑书敏

签发:

徐武颖

签发日期:

2023/09/22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北京有限公司



采样日期: 2023 年 09 月 14 日

检测日期: 2023 年 09 月 14 日~2023 年 09 月 22 日

查询码: No.16710C9C64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30444092101C002

第 2 页 共 8 页

1. 检测地点:

CTI 实验室 北京市大兴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99号21幢。

2. 检测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及报告骑缝章无效。

3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5. 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及检测目的负责。

6. 检测目的为自测的报告不能应用于环境管理用途。

7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8. 未经CTI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
9. 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10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
11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2

第 3 页 共 8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	
检测类别	采样点	样品状态	采样日期	采样方式
焚烧炉废气	2#焚烧炉废气排口	完好	2023-09-14	连续/瞬时
	3#焚烧炉废气排口	完好	2023-09-14	连续/瞬时

表 2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检测结果					额定功 率 (t/h)	排 气 筒 高 度 m	燃 料
2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颗粒物 BJP82924008	排放浓度 mg/m ³			<1.0	/	82	生 活 垃 圾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		<1.0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		<0.13				
	氯化氢 BJP82924007	排放浓度 mg/m ³			4.8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		4.8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		0.63				
烟气黑度 BJP82924006	林格曼, 级				<1				
点位	检测项目	大气压 kPa	截面积 m ²	含氧 量%	含湿 量%	基准含 氧量%	标干烟气 流量 m ³ /h	烟气流 速 m/s	烟气温度℃
2#焚烧 炉废气 排口	颗粒物 氯化氢	101.00	5.3913	11.0	21.0	11	130470	14.2	179.5
备注: 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					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2

第 4 页 共 8 页

采样点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	额定功率 t/h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	
		采样时间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		第四次
2# 焚烧炉废气排口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 mg/m ³	28	18	12	19	/	82	生活垃圾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7	18	13	19			
		排放速率 kg/h	3.7	2.3	1.6	2.5			
	测定均值	排放浓度 mg/m ³	19	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9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2.5						
	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 mg/m ³	5	<3	<3	6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	<3	<3	6			
		排放速率 kg/h	0.7	<0.4	<0.4	0.8			
	测定均值	排放浓度 mg/m ³	3	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0.4						
	一氧化碳	排放浓度 mg/m ³	<20	<20	<20	<20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19	<19	<21	<20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2.6	<2.6	<2.6	<2.6			
	测定均值	排放浓度 mg/m ³	<20	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0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2.6						

备注：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

点位	检测项目	大气压 kPa	截面积 m ²	含氧量 %	含湿量 %	基准含氧量 %	标干烟气流量 m ³ /h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温度 °C
2#焚烧炉废气排口	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一氧化碳	101.00	5.3913	11.0	21.0	11	130470	14.2	179.5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2

第 5 页 共 8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检测结果					额定功率 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3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颗粒物 BJP82924012	排放浓度 mg/m ³		<1.0		/	82	生活垃圾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	<1.0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	<0.14					
	氯化氢 BJP82924011	排放浓度 mg/m ³		5.0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	4.9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	0.69					
烟气黑度 BJP82924010		林格曼, 级		<1					
点位	检测项目	大气压 kPa	截面积 m ²	含氧量%	含湿量%	基准含氧量%	标干烟气流量 m ³ /h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温度℃
3#焚烧炉废气排口	颗粒物 氯化氢	100.10	5.3913	10.8	22.3	11	137870	15.0	172.6

备注: 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2

第 6 页 共 8 页

采样点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		额定功率 t/h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		采样时间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		
3# 焚烧炉废气排口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 mg/m ³	36	21	21	26	/	82	生活垃圾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5	20	20	26			
		排放速率 kg/h	3.0	2.9	2.9	3.6			
	测定均值	排放浓度 mg/m ³	26	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5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3.6						
	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 mg/m ³	<3	<3	<3	<3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3	<3	<3	<3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0.4	<0.4	<4.4	<0.4			
	测定均值	排放浓度 mg/m ³	<3	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3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0.4						
	一氧化碳	排放浓度 mg/m ³	<20	<20	<20	<20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0	<19	<19	<20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2.8	<2.8	<2.8	<2.8			
	测定均值	排放浓度 mg/m ³	<20	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0	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2.8						
备注：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									

点位	检测项目	大气压 kPa	截面积 m ²	含氧量 %	含湿量 %	基准含氧量 %	标干烟气流量 m ³ /h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温度 °C
3#焚烧炉废气排口	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一氧化碳	100.10	5.3913	10.8	10.9	11	137870	15.0	172.6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2

第 7 页 共 8 页

表 4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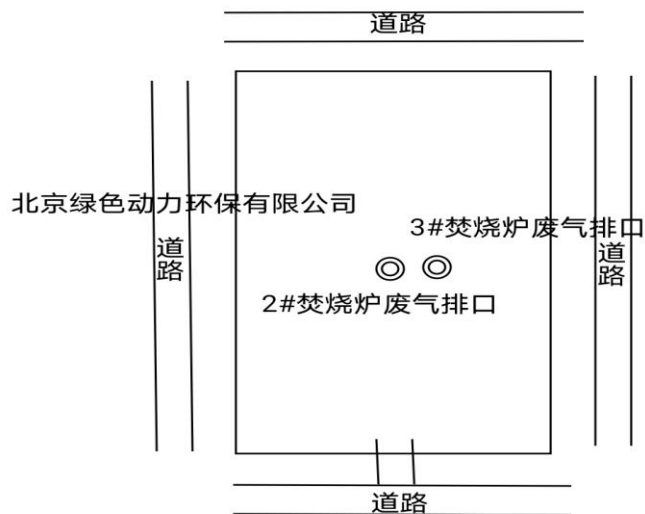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
焚烧炉废气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 mg/m ³	电子天平 TTE20181096
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非分散 红外吸收法 HJ 629-2011	3 mg/m ³	大流量低浓度烟尘 气测试仪 TTE20211993 便携式红外气体分 析仪 TTE20176126
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3 mg/m ³	大流量低浓度烟尘 气测试仪 TTE20211993 便携式红外气体分 析仪 TTE20176126
	一氧化碳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色散红外吸收法 HJ/T 44-1999	20 mg/m ³	大流量低浓度烟尘 气测试仪 TTE20211993 便携式红外气体分 析仪 TTE20176126
	氯化氢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硝酸银容量法 HJ 548-2016	2 mg/m ³	滴定管 DDG-25-03 DDG-5-01 DDG-50-1
	烟气黑度	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/T 398-2007	/	林格曼烟气浓度图 TTE20182104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附：检测布点图

A2230444092101C002

第 8 页 共 8 页



说明：◎焚烧炉废气采样点

报告结束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444092101C003 第 1 页 共 16 页

委托单位 北京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德仁务中街村 521 号

受测单位 北京绿色动力环保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德仁务中街村 521 号

检测类别 焚烧炉废气

检测目的 委托检测

编制:

王雅茹

审核:

郑书敏

签发:

徐武颖

签发日期:

2023/10/07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北京有限公司章



采样日期: 2023 年 09 月 20 日

检测日期: 2023 年 09 月 20 日~2023 年 09 月 27 日

查询码: No.16710C9C64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30444092101C003

第 2 页 共 16 页

1. 检测地点:

CTI 实验室 北京市大兴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99号21幢。

2. 检测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及报告骑缝章无效。

3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5. 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及检测目的负责。

6. 检测目的为自测的报告不能应用于环境管理用途。

7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8. 未经CTI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
9. 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10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
11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3

第 3 页 共 16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	
检测类别	采样点	样品状态	采样日期	采样方式
焚烧炉废气	2#焚烧炉废气排口	完好	2023-09-20	连续
	3#焚烧炉废气排口	完好	2023-09-20	连续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3

第 4 页 共 16 页

表 2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 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2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铊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4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2×10 ⁻⁵	/	82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8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2.6×10 ⁻⁶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5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1×10 ⁻⁶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6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9×10 ⁻⁷			
	锑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4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⁶			
	锑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5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⁶			
	锑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6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⁶			
	铬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4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2×10 ⁻³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4×10 ⁻⁴			
	铬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5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6×10 ⁻³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4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3.1×10 ⁻⁴			
铬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6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6×10 ⁻⁵				
锰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4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⁵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6×10 ⁻⁵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8×10 ⁻⁶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3

第 5 页 共 16 页

表 2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 率(t/h)	排气 筒高 度 m	燃 料
2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锰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5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60×10 ⁻³	/	82	生活 垃 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50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93×10 ⁻⁴			
	锰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6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6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8×10 ⁻⁶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4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4×10 ⁻⁵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5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4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4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5×10 ⁻⁵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6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4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4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0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2.9×10 ⁻⁶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5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6.5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6.1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7.8×10 ⁻⁶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6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29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08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2.69×10 ⁻⁵			
铅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4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	
铅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5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3

第 6 页 共 16 页

表 2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 率(t/h)	排气 筒高 度 m	燃 料
2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铅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6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/	82	生活 垃 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4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5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6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×10 ⁻⁵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4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5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×10 ⁻⁶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6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9×10 ⁻⁷			
	镍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4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9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×10 ⁻⁴			
镍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5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6×10 ⁻³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4×10 ⁻³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3.0×10 ⁻⁴				
镍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6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4×10 ⁻⁵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3

第 7 页 共 16 页

表 2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 率(t/h)	排气 筒高 度 m	燃 料	
2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34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6×10 ⁻⁵	/	82	生活 垃 圾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1×10 ⁻⁵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3.1×10 ⁻⁶			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35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8×10 ⁻⁵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7×10 ⁻⁵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2.2×10 ⁻⁶			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36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⁶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9×10 ⁻⁷				
	均值			排放浓度 mg/m ³				1.7×10 ⁻⁵
				折算浓度 mg/m ³				1.5×10 ⁻⁵
				排放速率 kg/h				2.1×10 ⁻⁶
	铈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34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7×10 ⁻³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2×10 ⁻³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3.2×10 ⁻⁴				
	铈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35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7.5×10 ⁻³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7.0×10 ⁻³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9.0×10 ⁻⁴				
	铈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36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4×10 ⁻³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3×10 ⁻³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6×10 ⁻⁴				
	均值			排放浓度 mg/m ³				3.9×10 ⁻³
				折算浓度 mg/m ³				3.5×10 ⁻³
				排放速率 kg/h				4.6×10 ⁻⁴
汞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1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0×10 ⁻³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3.0×10 ⁻⁴					
汞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2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3×10 ⁻³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3.0×10 ⁻⁴	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3

第 8 页 共 16 页

表 2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2#焚烧炉 废气排口	汞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3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/	82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3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2.9×10 ⁻⁴			
	均值	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2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.0×10 ⁻⁴			

备注: 1、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

2、“□”表示该项目结果为各组分检测结果之和,当组分物质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时,以排放浓度的二分之一参与合计计算。

点位	检测项目	频次	大气压 kPa	截面积 m ²	含氧量 %	含湿量 %	基准 含氧量 %	标干烟 气流量 m ³ /h	烟气流 速 m/s	烟气温 度℃
2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镉及其化合物 铊及其化合物 铋及其化合物 砷及其化合物	第 1 次	101.62	5.3913	8.8	20.7	11	120210	13.0	181.6
	铅及其化合物 铬及其化合物 钴及其化合物 铜及其化合物 锰及其化合物 镍及其化合物 汞及其化合物	第 2 次	101.58	5.3913	10.3	21.1	11	120346	13.1	182.0
		第 3 次	101.52	5.3913	10.0	20.8	11	117562	12.7	180.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3

第 9 页 共 16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 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3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铊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0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9×10 ⁻⁶	/	82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×10 ⁻⁶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1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16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8.9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50×10 ⁻⁵			
	铊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2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4.2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5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5.6×10 ⁻⁶			
	锑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0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⁶			
	锑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1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⁶			
	锑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2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⁶			
	铬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0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8×10 ⁻³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2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3.6×10 ⁻⁴			
	铬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1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4×10 ⁻³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1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8×10 ⁻⁴			
铬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2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6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9×10 ⁻⁵				
锰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0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⁵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5×10 ⁻⁵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9×10 ⁻⁶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3

第 10 页 共 16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 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3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锰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1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⁵	/	82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5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9×10 ⁻⁶			
	锰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2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6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9×10 ⁻⁶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0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4×10 ⁻⁵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1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
	铜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2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3×10 ⁻⁵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0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3.4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6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4.4×10 ⁻⁶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1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6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0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3.4×10 ⁻⁶			
	钴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2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0×10 ⁻⁵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7×10 ⁻⁵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2.7×10 ⁻⁶			
铅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0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	
铅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1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4×10 ⁻⁵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3

第 11 页 共 16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 率(t/h)	排气 筒高 度 m	燃 料
3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铅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2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/	82	生活 垃 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0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1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
	砷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2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×10 ⁻⁴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×10 ⁻⁵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0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6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1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6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		
	镉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2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8×10 ⁻⁶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7×10 ⁻⁶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1×10 ⁻⁶			
	镍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0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7×10 ⁻³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3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2.2×10 ⁻⁴			
镍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1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4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6×10 ⁻⁵				
镍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42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×10 ⁻⁴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×10 ⁻⁴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3×10 ⁻⁵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3

第 12 页 共 16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 率(t/h)	排气 筒高 度 m	燃 料	
3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40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3×10 ⁻⁵	/	82	生活 垃 圾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⁵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7×10 ⁻⁶			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41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20×10 ⁻⁴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9.2×10 ⁻⁵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55×10 ⁻⁵			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42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4.6×10 ⁻⁵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8×10 ⁻⁵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6.1×10 ⁻⁶				
	均值			排放浓度 mg/m ³				6.0×10 ⁻⁵
				折算浓度 mg/m ³				4.7×10 ⁻⁵
				排放速率 kg/h				7.8×10 ⁻⁶
	铈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40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5.1×10 ⁻³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4.0×10 ⁻³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6.6×10 ⁻⁴				
	铈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41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2.5×10 ⁻³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9×10 ⁻³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3.2×10 ⁻⁴				
	铈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^[1] BJP82924042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1.4×10 ⁻³	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2×10 ⁻³	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1.9×10 ⁻⁴				
	均值			排放浓度 mg/m ³				3.0×10 ⁻³
				折算浓度 mg/m ³				2.4×10 ⁻³
				排放速率 kg/h				3.9×10 ⁻⁴
汞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7	第 1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1.9×10 ⁻³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3.2×10 ⁻⁴					
汞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8	第 2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			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<1.9×10 ⁻³					
		排放速率 kg/h	<3.2×10 ⁻⁴	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3

第 13 页 共 16 页

表 3:

焚烧炉废气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
采样点	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	频次	检测结果		额定功率(t/h)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3#焚烧炉 废气排口	汞及其化合物 BJP82924039	第 3 次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/	82	生活垃圾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1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.3×10 ⁻⁴			
	均值		排放浓度 mg/m ³	<2.5×10 ⁻³			
			折算浓度 mg/m ³	<2.0×10 ⁻³			
			排放速率 kg/h	<3.2×10 ⁻⁴			

备注: 1、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

2、“□”表示该项目结果为各组分检测结果之和,当组分物质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时,以排放浓度的二分之一参与合计计算。

点位	检测项目	频次	大气压 kPa	截面积 m ²	含氧量 %	含湿量 %	基准含氧量 %	标干烟 气流量 m ³ /h	烟气流 速 m/s	烟气温 度℃
3#焚烧炉 废气排口	镉及其化合物 铊及其化合物 铋及其化合物 砷及其化合物	第 1 次	101.38	5.3913	8.1	20.8	11	129026	13.6	169.7
	铅及其化合物 铬及其化合物 钴及其化合物 铜及其化合物 锰及其化合物 镍及其化合物 汞及其化合物	第 2 次	101.38	5.3913	8.0	20.6	11	129377	13.8	176.3
		第 3 次	101.32	5.3913	8.9	21.3	11	133495	14.4	176.7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3

第 14 页 共 16 页

表 4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 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编号
焚烧炉废气	铊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08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铋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汞及其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(暂行) HJ 543-2009	0.0025 mg/m ³	测汞仪 TTE20152405
	铬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3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锰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7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铜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钴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08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铅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砷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	镉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008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(ICP-MS) TTE20131527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
A2230444092101C003

第 15 页 共 16 页

表 4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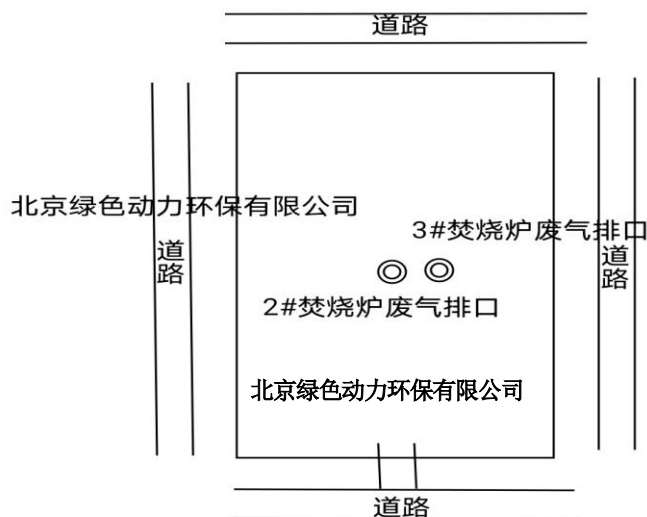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编号
焚烧炉废气	镍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0.0001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TTE20131527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/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TTE20131527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 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 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/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(ICP-MS) TTE20131527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
附：检测布点图

A2230444092101C003

第 16 页 共 16 页



说明：◎焚烧炉废气采样点

报告结束